证券代码: 872127 证券简称: 清铧股份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建清铧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7 月 31 日
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3 年 7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林清修先生
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无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申请贷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为经营需要,向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申请融资授信,融资本金不超过人民 币 1000 万元整, 具体融资金额、期限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, 担保方式为由公司

实际控制人林清修及其配偶何紫英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,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,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,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林清修、何紫英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 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n)发布的《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编号 2023-032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清铧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清铧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日